

证券代码：872423

证券简称：百达智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所”）继续作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告编号：2023-046），该事项经公司2023年5月10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会所《关于更换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联系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所作为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原指派林伟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为公司的审计服务项目提供复核工作，因立信会所内部工作安排原因，现指派陈剑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

二、本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

陈剑先生，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立信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三、本次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独立性及诚信情况

陈剑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四、其它说明

本次变更信息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关于更换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的联系函》

百琪达智能科技（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